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3-4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现场或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一号成都国际金融中心1号写字楼26楼2号。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和有关人员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平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在编制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时，将持有的Huisuanzhang Cayman Holding Inc. 10.7121%股权由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股权核算方法转换产生的投资收益作为经常性损益披露。在编制2022年年度报表期间，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发现将股权核算方法转换产生的投资收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更合理。

为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现就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本次对前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等财务数据无影响。

经认真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新后）》《2022 年半年度报告（更新后）》《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新后）》《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更新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新后）》。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内容。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依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45,325 万元，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2,547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公积金 4,533 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0 元，当年已分配利润为 18,322 万元，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 22,470 万元。再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99,391 万元，截止 2022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21,861 万元（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公司结合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的战略规划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风险抵御能力，考虑到股东的长远利益，依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公司 2022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项目投资等方面的资金需求。

同时，公司将依据《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2021 年至 2023 年，如每年均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则 2021 年至 2023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

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该分配方案依据公司自身发展阶段、未来资金安排、整体发展战略制订，不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2023 年度预算方案》

2023 年公司预计销售水泥 230 万吨，销售骨料 560 万吨，公司在建材业务方面将坚持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抓住市场机遇，持续激发团队活力，创新营销模式，夯实市场份额，在执行双碳政策的同时，保障经营计划目标的实现。

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将秉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责任投资的理念，充分发挥自身平台和资源优势，持续提升专业投资管理和价值创造能力，严控投资标准，加强风险管控，拓展项目资源，强化增值赋能，不断提升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竞争力，力争为公司创造更多收益，助力国家实体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通过做好以下工作实现 2023 年的经营目标：

1、建材业务

(1) 继续推行安全健康文化，持续改善工作场所安全管理、职业健康及环境保护的管理，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并着重提高管理层的安全领导力。

(2) 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和经营主动性，持续加大品牌宣传推广力度，全力做好自有品牌建设，一如既往地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强化客户服务，加速提升竞争优势。

(3) 充分利用房地产行业利好政策，创新营销模式，打造高质量营销管理体系，依托现有客户合作基础，以产品为核心，不断提高团队协作水平，实现高效营销与服务，拓展客户范围，扩大意向需求储备，确保在市场竞争中取得领先。

(4) 适应行业常态化错峰生产趋势，积极应用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减少碳排放，降低能源能耗，持续进行工艺优化，挖掘节能减排潜力。

(5) 紧密关注能源和原材料的市场动态，加强精益管理，优化战略采购，严格控制成本。积极整合现有两座矿山，进一步提高石灰石资源储备，满足公司长期生产经营发展。

2、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1) 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以及国家的政策走向，积极研究相关政策，把握经济发展趋势以及行业动态，动态调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发展策略。

(2) 与国内外主要的金融机构、母基金、政府投资平台、产业资本等专业投资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宣传公司投资理念，交流公司私募股权基金发展动态，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有序开展新基金的募集工作，增加管理规模，夯实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3) 在深耕业务与研究方面，主动把握大局大势，聚焦先进制造、大消费等行业，加大投研投入，对宏观环境、行业进行系统化梳理，加强对擅长的细分

领域深钻细研，提高研判能力，积极挖掘、储备优质投资标的，分析差异化投资机会，不断提升价值发现和持续投资能力。

(4) 巩固优化覆盖募投管退的全方位投后服务体系，加强对已投资、可能获得收益的投资项目的投后管理，依靠融资支持和投后赋能，为投后企业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帮助投后企业解决资金、人才、经营管理等发展核心问题，助力企业攻坚克难，打通壁垒，强化增值赋能，综合提升投后企业的价值。

(5) 充分利用国家创新驱动发展等战略指引下注册制实施、北交所成立等资本市场改革的重大机遇，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项目对接各层次资本市场，进一步提升项目退出质量，同时，通过首发上市、并购、回购、转让等多种方式有序推进已投项目退出，把握适当的退出时点，加快推进项目退出进度，实现资金良性循环，力争最大程度实现投资收益，努力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和回报。

(6) 进一步完善、优化投资管理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筑牢合规风险意识，持续提升投资管理和服务能力，确保基金的合规高效运营，为公司和出资人的利益保驾护航。

(7) 加强专业人才培养，优化激励约束机制，持续提升投资管理团队的价值发现能力和投资专业化水平，保持人员队伍的完整性、稳定性，提升投资者对管理人稳定发展的预期。

(8) 同时，公司将结合投资业务的战略目标，继续打造智能化投资管理平台。公司将坚持智能技术与业务双驱动的原则，深入挖掘业务知识沉淀，持续加大研发力量投入，利用先进技术实现投资业务系统的智能化提升，助力公司投资业务的智能化发展。

请详见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2023 年度发展战略》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 年度发展战略》。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下午两点（14:00）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提案并听取独立董事进行述职报告。

- 1、《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2023 年度预算方案》
- 6、《2023 年度发展战略》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 (三)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2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四)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